

证券代码：871417

证券简称：华建股份

主办券商：恒泰证券

湖北省华建石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1月16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1月5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6. 会议列席人员：董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要求。会议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一》议案

1. 议案内容：

南安菊源石业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签订担保合同，对华建股份与民生银行签订的综合授信担保合同项下债务提供最高额担保。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与本议案有关的《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46）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董事都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二》议案

1. 议案内容：

李龙才、陈梅玲、伍成峰、黄岁花、李华东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签订保证合同，对华建股份与民生银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项下债务提供最高额担保。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与本议案有关的《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46）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董事都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三》议案

1. 议案内容：

麻城华辉石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签订抵押担保合同，对华建股份与民生银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项下债务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与本议案有关的《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46）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董事都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召开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采取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省华建石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9日